

证券代码：835269

证券简称：长兴制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 2024 年度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根据经营情况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9,000,000.00	103,773.58	0.00	9,000,000.00	2,316,752.16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技术服务	39,000,000.00	2,811,716.81	10,000,000.00	49,000,000.00	25,577,602.09	预计相关制剂、医药中间体销售增幅较大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8,000,000.00	2,915,490.39	10,000,000	58,000,000.00	27,894,354.25	-

（二）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汛桥镇汛大路 88 号 F5 楼 54001、54002、53003 室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药品批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长兴制药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林丽红均为华海药业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交易内容与发生金额：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关联方浙江华海医

药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商品,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具体交易金额以双方实际签署的销售合同为准。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6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新增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关联人董事陈保华先生、张美女士、林丽红女士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董事5人,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将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向上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